

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110 年度災害組織及任務分工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分機	處室	負責工作
指揮官		留啟民	101	校長室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
副指揮官		林聖恩	126	總務處	1.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2. 通報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
通報組	組長	李悅靈	102	教務處	1. 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學校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 狀況發展的資訊。
	組員	傅筑敏	125	教務處	
		鄭英麟	103	教務處	
		9 年級導師	163	9 導辦公室	
		8 年級導師	162	8 導辦公室	
		7 年級導師	161	7 導辦公室	
		官妍湘	162	專任	
		林逸穎	163	專任	
		廖紋嫻	162	專任	
避難引導組	組長	林金雄	107	學輔處	1. 分配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所。 2. 選定一適當地點作為臨時避難地點。 3. 協助登記至避難所人員之身份、人數。 4. 設置服務站，提供協助與諮詢。 5. 協助疏散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 6. 協助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協助登記身分、人數。
	組員	黃懷萱	118	教務處	
		汪淑瑜	128	學輔處	
		劉慧玲	113	學輔處	
		汪淑瑜	118	學輔處	
		周怡伶	128	學輔處	
		林沂臻	106	總務處	
		林秋娥	123	總務處	
		許淑娟	122	總務處	
		陳芳美	112	會計室	
搶救組	組長	葉建朝	111	人事室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3.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4. 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救護組。
	組員	陳晏萍	105	總務處	
		趙力田	115	健康中心	
		周毅	108	學輔處	
		劉文平	125	教務處	
		張壯隆		專任	
		鄧繼健		生教衛生組	
		江文進	128	學輔處	
		邱慧雅	118	學輔處	